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简报

2019年第6期，总第27期

2019年4月5日

绿色澜湄计划推动区域示范合作 老挝南塔省省立中学污水处理示范工程落成

老挝南塔省（Luang Namtha）位于老挝西北部，北部与中国云南省西双版纳州接壤（边境线长140公里），西邻缅甸。老挝南塔省省立中学位于南塔省南塔县城，现有师生2000余人，是南塔省唯一一所省立中学。然而，由于该校没有完善的污水处理设备，生活污水未经处理而直接排放，不仅对师生身体健康造成了威胁，还导致了周边汇入湄公河的河流水体污染。

在澜湄合作基金支持下，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联合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云南中心等有关单位，于2018年为老挝南塔省省立中学捐赠并安装了一套日处理50吨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建成后学校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100%，处理后废水可循环利用，无外排，二次污染等问题。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运输放置情况



污水处理装置完工情况



设备房内部安装情况



污水处理装置安装情况

经过处理的污水可循环利用于灌溉与日常生活，切实解决了全校师生长期以来的排污难问题，受到学校师生的认可。



污水处理设备使用培训现场

项目建成后，为保证建设项目的运行与维护，建设单位对南塔省省立中学管理人员进行了设备原理及使用方法培训，并开展实际操作训练与答疑，保证培训质量。



中方人员向老方人员讲解设备控制系统和操作方法



南塔省省立中学学生代表

南塔省省立中学学生代表在交流中表示：“我想对中国生态环境部帮助我们学校建立污水处理池表示由衷的感谢，因为这个污水处理池对我们来说有很多作用，比如可以用来浇灌校园内的花草树木，或是用作冲洗用水。”

2018年1月，在柬埔寨金边召开的澜沧江-湄公河合作第二次领导人会议通过的《澜沧江-湄公河合作五年行动计划（2018-2022）》正式提出“推动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建设，制定《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战略》，实施绿色澜湄计划”。

中老环境合作示范项目是“绿色澜湄计划”的组成部分之一。未来，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将继续以“绿色澜湄计划”旗舰项目为核心，支持更多环境示范项目在澜湄国家生根发芽，共同推动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再续各国“同饮一江水，命运紧相连”的深厚情谊。

联系我们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后英房胡同5号

邮编：100035

电话：+86-010-82268277/8221

传真：+86-010-82200579

电子邮箱：tang_huaqing@chinaaseanenv.org

li_xia@chinaaseanenv.org

网址：<http://www.lmec.org.cn>

微信公众号：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是李克强总理在2016年3月召开的澜沧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领导人会议上提出的倡议。2017年11月，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在北京正式成立。中心旨在推动澜湄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合作，为澜湄国家提供环境与发展对话平台，提升区域环境管理能力，推进区域环保产业合作，共同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